

中国音乐学院2009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攻读博士学位招生简章

2009-3-12 来源：中国音乐学院 作者：中国音乐... 人气： Emus论坛

一、培养目标：

培养坚定地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坚定地维护民族团结和国家统一、立志为西部大开发和民族地区发展服务；在音乐学科领域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音乐学学科专业技能、理论及教学研究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招生政策：

招生工作按“定向招生、定向培养、定向就业”原则，采取“自愿报考，统一考试、适当降分、单独统一划线”的特殊措施。

三、招生生源：

生源范围：西部12省、自治区、直辖市（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甘肃、青海、宁夏、陕西、新疆），海南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河北、辽宁、吉林和黑龙江四省民族自治地方，湖南湘西自治州、张家界（享受西部政策的一县两区）、湖北恩施自治州，内地西藏班、内地新疆高中班、民族院校、高校少数民族预科培养基地和民族硕士基础培训基地的教师和管理人员。

四、报考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立志为西部大开发和民族地区的发展服务。
2. 保证毕业后按定向协议到定向单位或地区就业。
3. 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获得学士学位后六年以上（含六年，从获得学士学位到博士生入学之日），并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
4. 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1964年9月1日之后出生）。
5. 身体健康，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6. 有两名与报考学科有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

五、招生名额：招收5名（汉族考生不超过1人）。

六、报名时间和地点：

时间：2009年4月16-17日，8：30—11：30，14：00—16：30



- #### 热门
- 1 “高等学校艺术学科骨干教师高级研修班...
 - 2 2012年度上海音乐学院“艺术学研究生暑...
 - 3 2012年上海音乐学院招生章程
 - 4 2012年天津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章程
 - 5 2012年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章程
 - 6 2012年中国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章程
 - 7 武汉音乐学院与武汉理工大学2012年联合...
 - 8 2012年上海大学音乐专业外省市本科招生...
 - 9 2012年上海大学音乐专业本科招生简章
 - 10 上海大学2012年音乐专业硕士研究生招生...
 - 11 西安音乐学院2011年省外考生各专业合格...
 - 12 天津音乐学院2011年本科招生录取原则



- #### 推荐
- 1 “高等学校艺术学科骨干教师高级研修班...
 - 2 2012年度上海音乐学院“艺术学研究生暑...
 - 3 2012年上海音乐学院招生章程
 - 4 2012年天津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章程
 - 5 2012年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章程
 - 6 2012年中国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章程
 - 7 武汉音乐学院与武汉理工大学2012年联合...

地点：中国音乐学院 研究生处

七、报名手续：

报考人员需于报名时间内向我院研究生招办送交下列材料：

1. 填写好的《报考攻读中国音乐学院2009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生登记表》（请从本院网页下载填写）；
2. 两名与报考学科有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专家的推荐书（请从本院网页下载填写）；
3. 硕士学位课程学习成绩单，硕士学位论文全文，论文评阅意见书和答辩委员会决议（复印件）；
4. 出示硕士学位证书原件、交复印件。应届毕业的硕士生可提供在读单位的证明书，最迟在入学前补交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验身份证原件，交复印件；
5. 报考音乐学各研究方向考生和作曲技术理论各研究方向考生，应提交本人论文至少二篇（其中一篇为公开发行刊物上发表，要附刊物目录复印件）。报考表演艺术研究各方向的考生，应提交与表演艺术相关的论文1-2篇（要求5000字以上）。同等学力者在提交的学术论文中，要求有一篇相当于硕士学位论文水平的学术论文，且字数应在一万字以上）；
6. 报考作曲方向的考生，应提交本人作品2-3首的乐谱（其中一首为具有大型曲式结构的乐队作品，尽可能提交相关作品的音响资料）；
7. 报考表演艺术研究各方向的考生，应提交代表个人水平的独奏或独唱音像（30分钟）；
8.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人员不交3、4两项材料，应交已学过的硕士学位课程的证明材料和成绩单，并提交学士学位证明书（验原件，交复印件）；
9. 政治审查表（此表由组织转送）（请从本院网页下载填写）；
10. 三张一寸同一底版正面近期证件照片；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将组织专家对报考人提交的论文和作品进行资格审查，对符合条件的考生发给准考证。

八、考试费用：

考试资格审查费 100元，考试费 100元，加试费 100元（同等学力或非音乐专业考生）。

九、考试科目、时间、地点：

入学考试包括初试和复试两个阶段。

初试科目：每门考试时间为3小时

1. 英、日、德、俄语任选一门（不含听力）；
2. 主科；
3. 专业基础课两门（见附录）；

- 8 2012年上海大学音乐专业外省市本科招生...
- 9 2012年上海大学音乐专业本科招生简章
- 10 上海大学2012年音乐专业硕士研究生招生...
- 11 西安音乐学院2011年省外考生各专业合格...
- 12 天津音乐学院2011年本科招生录取原则



博客

复试科目：

口语：主要考查考生的整体素质、研究设想、理论创新意识、综合运用理论的能力、艺术实践和艺术创作能力以及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等。

同等学力或非音乐专业考生在复试阶段还须加试政治理论和一门专业课程（见附录）。

考试时间：2009年5月16-21日，具体考试日程见我院网站通知。

考试地点：中国音乐学院。

十、体格检查：

考生在复试时由学院统一组织体检。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学院有关规定执行。

十一、录取：

1. 德、智、体全面衡量，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充分考虑各生源省区的人才需求。

2. 考试科目达到合格标准。

3. 所有被录取考生的录取类别为定向，必须在录取前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书。在职考生与所在单位签订协议书；非在职考生(含应届本科毕业生)与生源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签订协议书。毕业后全部回定向地区或单位就业。

4. 学制：三年。

十二、其它：

博士生毕业后必须回定向地区或单位连续服务至少5年（内地西藏班、内地新疆高中班、高校少数民族预科培养学校和民族硕士基础培训基地的教师和管理人员参加本计划学习毕业的，必须回原单位继续工作至少8年）。

毕业生不按协议就业者，要支付培养成本和违约金。违约金的具体标准、支付方式等另行规定。

本院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翔路1号 邮政编码：100101

中国音乐学院网址：www.ccmusic.edu.cn

研究生处电话：010—64887364 传真 010-64887364

E-mail : yanjiushengchu2006@163.com

乘车路线：①北京站乘地铁至积水潭站转乘618路汽车苇子坑站下车。

②西客站乘727路汽车到苇子坑站下车。

③北京南站乘939路汽车到健翔桥站下车。

129

顶一下

分享到:

文章录入: mus [博客](#) 责任编辑: mus

[【评论】](#) [【收藏】](#) [【分享】](#) [【打印】](#)

关于 的文章

[2009年在职艺术硕士（MFA）报考指南](#)

[南京艺术学院2009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及专业目录](#)

[中国音乐学院2009年在职硕士招生简章](#)

[上海音乐学院2009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福建师范大学2009年博士生招生简章](#)

[中央音乐学院2009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2009年上海音乐学院普通类专业本科招生章程](#)

[云南艺术学院2009年在职硕士招生简章](#)

网友评论: (评论内容只代表网友观点, 与本站立场无关)

数据载入中, 请稍后……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广告服务](#) - [免责声明](#) - [诚聘英才](#) - [投稿指南](#) - [网站地图](#)

Copyright © 2004-2010 Musicology.CN. All Rights Reserved 立足学术, 面向公众, 推广和传播高雅艺术与和谐文化。

上海音乐学院音乐研究所 南京艺术学院音乐学研究所 联合主办 中国音乐学网版权所有

[快速荐稿通道](#) 沪ICP备05005711号 